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1-067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03号文核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完成配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发行股票数量1,083,382,346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716,787,742股。本次配股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8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21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1年11月23日,公司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34309760N

名称: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沈春晖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注册资本:肆拾柒亿壹仟陆佰柒拾捌万柒仟柒佰肆拾贰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01月31日

营业期限:2002年01月31日至长期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1-087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26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21年5月27日、2021年9月24日、2021年10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和《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在调查期间,公司将全面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117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762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

收到二次反馈意见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核查和逐项回复。根据要求,相关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单独发表了专业意见。现按照相关要求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二次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二次书面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1-068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戴欣苗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戴欣苗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戴欣苗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同时戴欣苗女士的辞职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戴欣苗女士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尽快组织落实提名选举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事宜。

公司董事会对戴欣苗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1-079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30,151.00万元(含330,151.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对《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对《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就其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1-082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后经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50,000.00万元(含35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引进飞机及备用发动机项目	602,862.99	245,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105,000.00	105,000.00
合计		707,862.99	35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时,差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30,151.00万元(含330,151.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引进飞机及备用发动机项目	602,862.99	231,151.00
2	偿还银行贷款	99,000.00	99,000.00
合计		701,862.99	330,151.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时,差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1-080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乃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3名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30,151.00万元(含330,151.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对《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对《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内容,公司就其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1-081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后经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金额等信息。
释义	释义	调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调整公司机队数量。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调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金额。
	六、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调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更新引进飞机及备用发动机项目信息; 2、更新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信息。
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本次发行是否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更新资产负债率情况。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部分风险表述。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假设和说明; 2、更新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数据。
	六、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更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数据。

本次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1-083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后经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就本次调整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对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说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主要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的经营状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21年11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1,966,144,157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的变化;

4、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均按照上限计算,即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分别为589,843,247股和330,151.00万元。该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仅为公司用于本测算的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为准;

5、根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378.3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7,096.87万元;假设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2020年度业绩基础上按照持平、减亏50%、盈亏平衡、实现盈利(盈利金额与2019年持平)分别测算;

6、在预测公司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回购或现金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7、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亦不代表公司对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的损失,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196,614.42	196,614.42	256,598.74
情况1: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0年度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78.35	-47,378.35	-47,378.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7,096.87	-67,096.87	-67,096.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4.51%	-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6.38%	-6.22%
情况2: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0年度减亏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78.35	-23,689.18	-23,68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7,096.87	-33,548.43	-33,54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7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2.23%	-2.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3.15%	-3.08%
情况3:2021年度盈亏平衡,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为0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78.3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7,096.8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	-
情况4:2021年度实现盈利,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2019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78.35	99,447.01	99,447.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7,096.87	90,446.71	90,44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1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6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1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6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8.84%	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8.04%	7.85%

注:上述指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资金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不能立即产生相应幅度的收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从而将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尽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拟增强上市公司持续回报能力,但是该等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若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基础上实现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公司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引进A320、B787系列飞机和备用发动机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实施后,公司运力和业务规模将得到有效提升,航线运营能力将得到扩充,有利于公司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对于助推"国内大循环"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有利于公司抓住热门旅游和商务航线的市场机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行业竞争力。通过本次发行,有助于加强公司运输服务能力、安全保障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对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得以提升,同时降低公司的负债规模,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可改善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为未来业务的发展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的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与合理性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航空客货运输业务,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引进3架A320系列飞机、2架B787系列飞机及1台备用发动机及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有利于公司航空运输能力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行业竞争力,属于现有业务的拓展和升级。

五、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在航空运输领域深耕多年,打造了一支专业、稳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公司在培养飞行员、机务人员、维修专员等航空从业高素质人才方面进行了重点投入,建立了航空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持和保障。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技术方面的储备情况

安全是民航业的基础,公司成熟运用现有安全管理手段,通过构建风险分级、隐患排查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保证机队飞机安全。

运行质量是考察公司系统保障水平、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水平和素质的重要因素,作为国内知名航空公司,公司通过分析公司历史运行数据及第三方系统平台、完善航班编排优化机制、合理构建宽窄双机型机队等方面,不断提高公司的运行保障能力。

(三)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市场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以上海虹桥、浦东两场为主基地,设立南京禄口机场第二运行基地,深度挖掘长三角地区的资源优势及人口福利。公司将主基地周边华东地区作为航线布局的重要地区,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客户基础和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子公司九元航空以广州白云机场为主基地机场,有利于充分依托广东省及珠三角地区经济发达、人口流动活跃、出行需求较高以及近距离辐射东南亚等区位优势。我国民航业快速发展、公司运营基地周边拥有旺盛的交通运输需求和发达的交通运输枢纽体系,确保公司能够持续获得更大客源,保证机队高效率运行。

六、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436,616.66万元、1,674,941.24万元、1,010,155.21万元及912,946.5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23,292.66万元、99,447.01万元、-47,378.35万元及-4,981.11万元,其中航空客货运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的98%以上。

公司是国内航空领域知名公司。公司制定了双品牌双枢纽运行的发展战略(双品牌:吉祥航空与九元航空,双枢纽:上海主基地与广州主基地),在合理安排航线布局,同时确保飞机利用率和客座率处于较高水平的基础上,通过引入新飞机、开辟新航线等方式,积极提高航空运输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航空安全风险、航空业政策变化风险、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航油价格波动风险、利率变动风险、汇率变化风险、机票价格竞争风险、业务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专业人员资源匹配风险、经营业绩波动风险等。公司通过完善安全管理体系、提升公司运行质量水平、优化公司成本管理、加强公司市场营销力度、提高公司服务质量、推进品牌经营等方面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各项风险。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做好新飞机引入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新飞机引入工作,争取早日投入运行,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2、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的经营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已制定《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严格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项目,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综上,公司将科学有效地运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提升资金使用和经营效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良好,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提高公司竞争实力。

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均金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了如下承诺:

1、在持续作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8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常熟市新昊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之日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22,68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64%。

常熟市新昊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之日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1,311,52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33%。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化工")、常熟市新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昊投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华化工	51,020,410	12.69%	≤22,680,000	≤5.64%
新昊投资	1,311,521	0.33%	≤1,311,521	≤0.33%
合计	52,331,931	13.02%	≤23,991,521	≤5.9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新华化工、新昊投资资金安排需要。

2、股份来源

2016年11月23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9号)核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华化工、新昊投资作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交易对方而获得的股份。

3、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新华化工本次减持股份不超过22,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64%。新华化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应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实施。

新昊投资本次减持股份不超过1,311,521股,占公司总股本0.33%。

4、减持期间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

5、价格区间

按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相关规定执行。

6、减持的方式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新华化工、新